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cn>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關於“11亞迪02”公司債券回售實施結果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

证券代码：002594
债券代码：112190

证券简称：比亚迪
债券简称：11 亚迪 02

公告编号：2016-054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1 亚迪 02”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8月10日、2016年8月11日及2016年8月12日发布了《关于“11亚迪02”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关于“11亚迪02”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关于“11亚迪02”票面利率不调整 and 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选择将持有的“11亚迪02”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11亚迪02”回售登记期为2016年8月10日、2016年8月11日和2016年8月12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1亚迪02”的回售数量为7,000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744,450.00元（包含利息），本公司已将该回售金额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剩余托管量为29,993,000张。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2日